



便民电话: 报警服务: 110 交通事故: 122 消费者投诉: 12315 医疗急救中心: 120 用电服务: 95598 用水服务: 2596316 法律服务: 12348 环保投诉: 12369 物价投诉: 12358 劳动监察: 2523311

防控新型肺炎疫情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研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月25日电 1月25日农历正月初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专门听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汇报,对疫情防控特别是患者治疗工作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再动员。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会议决定,党中央成立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党中央向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派出指导组,推动有关地方全面加强防控一线工作。

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一线的全国广大医务工作者和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向全国各族干部群众特别是湖北各族干部群众致以亲切的问候,向在疫情中失去亲人的家庭致以诚挚的慰问。习近平强调,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都同你们站在一起,都是你们的坚强后盾。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工作,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只要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我们就一定能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习近平指出,面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的严重形势,必须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认识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加强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坚定不移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贯彻落实情况要及时向党中央报告。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在防控疫情斗争中经受考

验,深入防控疫情第一线,及时发声指导,及时掌握疫情,及时采取行动,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要加强联防联控工作,加强有关药品和物资供给保障工作,加强医护人员安全防护工作,加强市场供给保障工作,加强舆论引导工作,加强社会力量组织动员,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安定祥和的新春佳节。

会议强调,湖北省武汉市等地近期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多次听取汇报、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制定周密方案,组织各方力量开展防控,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国务院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联防联控机制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及时研究解决防控工作中的问题,各项防控措施正有力有序开展。

会议指出,要分类指导各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湖北省和武汉市疫情防控工作事关全局。湖北省要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采取更严格的措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对所有患者进行集中隔离救治,对所有密切接触者采取居家医学观察,对进出武汉人员实行严格管控,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要切实保障湖北省和武汉市各种物资供应,确保人民群众正常基本生活。其他所有省份要加强对流动人员的疫情监测和防控,严格隔离确诊患者,对疑似病例和密切接触者要按医学要求进行隔离和检查。各市县乡(镇)要保持高度警惕,

做好应急预案和应对准备,必要时立即启动。各地要减少春节期间大型公众活动,尽量避免人员大规模聚集。

会议强调,要全力以赴救治感染患者。要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的原则,将重症病例集中到综合实力强的定点医院进行救治,及时收治所有确诊病人。要尽快充实医疗救治队伍力量,把地方和军队医疗资源统筹起来,合理使用,形成合力。要不断完善诊疗方案,坚持中西医结合,尽快明确诊疗程序、有效治疗药物、重症病人的抢救措施。要加强患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确保患者得到及时救治,决不能因费用问题耽误患者救治。要关心和保护好广大医疗卫生人员,做好防护设备配置、防护措施落实。

会议指出,要依法科学有序防控。要做好疫情监测、排查、预警等工作,切实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要加大对重点场所特别是农贸市场、集贸市场、超市的禽类、野生动物等交易的监管和卫生学处置力度,加强源头防控。对车站、机场、码头等重点场所,以及汽车、火车、飞机等密闭交通工具,采取通风、消毒、体温监测等必要措施,一旦发现疑似病例就地留观。要及时研判疫情传播扩散风险,加强溯源和病原学检测分析,加快治疗药品和疫苗研发,提高疫情防控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会议强调,要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疫情,回应境内外关切。要加强舆论引导,加强有关政策措施宣传解读工作,增强群众自我防护意识和信心。要及时向世界卫生组织有关国家和地区组织及港澳地区通报疫情信息,加强合作、全力应对,共同维护地区和全球卫生安全。

致全市市民的一封公开信

市民朋友们:
新年好!

近期,国内、省内多个地区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我市也发现了3例输入性确诊病例。漳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批示及全国、全省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部署,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建立有效的防控体系,启动联防联控机制。目前,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各级各部门正在通力协作、依法科学、有序有效地开展各项防控工作。

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关乎您和您的家人及全社会的健康,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要求每一位公民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1月24日22时30分,福建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为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按照一级应急响应的要求,我们呼吁广大市民自觉遵守并做好防控工作。

个人防护注意事项

1.春节期间,人员流动频繁,又正值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高发季节,探亲访友、亲朋聚会聚餐都会增加疾病传播风险。请减少流动,尽量不外出,不去人员密集场所,不参加聚会、聚餐等集体活动。如果实在需要外出,务必佩戴口罩。

2.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咳嗽或打喷嚏用纸巾或肘部捂住口鼻,不随地吐痰。勤洗手,揉搓的时间不少于15秒。

3.注意保持室内环境卫生和空气流通。

4.加强个人防护,避免与呼吸道症状患者密切接触,一旦发现有咳嗽、打喷嚏等感冒症状的人,要尽快远离;避免接触或者宰杀野生动物、禽类动物。

5.如出现发热、咳嗽、胸闷气促等症状,请佩戴口罩到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不要到普通门诊或个体诊所就诊,不要自行服药,以防耽误病情。就诊时,主动配合医生提供信息,告知发病前14天内是否有湖北(特别是武汉,下同)旅行史,是否接触过来自重点区域的发热并伴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

6.尽量不要去湖北及其周边地区,同时劝告湖北的亲友留在当地。如您家中有来自湖北的人员,请劝告他们不要外出,并及时告知所在社区。

7.认识旅行风险,尽量不要外出旅游。

8.废弃口罩请正确丢弃:普通市民(无发热、咳嗽等症状),把口罩毁掉后投入“有害垃圾”桶内;有发热、咳嗽等症状市民,用开水(或至少56℃以上热水)浸泡30分钟,或用酒精喷雾消毒后密封丢弃到“有害垃圾”桶内。

湖北到漳州人员注意事项

1.自1月8日以后从重点地区返漳、来漳人员(含

有湖北武汉旅行史人员)及其密切接触者,应主动向村、社区居委会、学校、用人单位报告,做好信息登记,并接受健康管理。

2.主动在家进行医学观察14天,早晚各测试2次体温,不得外出接触他人,并积极配合社区(乡村)医生健康随访。

3.如果出现发热、咳嗽、气促等急性呼吸道感染早期临床症状,请及时到定点医院发热门诊进行排查、诊治。

4.就诊时请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全程戴好口罩。

居家医学观察注意事项

1.尽量单间居住,减少与共同居住者的接触机会;
2.在家庭共同区域活动时必须佩戴口罩;

3.做好居家环境消毒工作。

我们坚信,有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亲切关怀和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周密安排下,全市人民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做实做细做好各项防控工作,一定能够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战。

值此新春佳节之际,祝全体市民朋友健康快乐,万事如意!

漳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2020年1月25日

十一、全市定点医院

序号	所在地	定点医院
1	芗城区	漳州市医院(市级)
2	芗城区	第909医院(市级)
3	芗城区	漳州市人民医院(县区级)
4	龙文区	漳州市第三医院(县区级)
5	龙海市	龙海市第一医院(县区级)
6	漳浦县	漳浦县医院(县区级)
7	云霄县	云霄县医院(县区级)
8	东山县	东山县医院(县区级)
9	诏安县	诏安县总医院(县区级)
10	平和县	平和县医院(县区级)
11	南靖县	南靖县医院(县区级)
12	华安县	华安县总医院(县区级)
13	长泰县	长泰县医院(县区级)
14	台商投资区	漳州市第五医院(县区级)
15	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	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医院(县区级)
16	古雷经济开发区	古雷港区医院(县区级)

特此公告。

漳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2020年1月25日

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暨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于伟国主持召开省委常委扩大会议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本报讯(福建日报记者 兰锋)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1月25日农历正月初一晚,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听取我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汇报,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再动员。省委书记、领导小组组长于伟国主持会议,省委副书记、省长、领导小组组长唐登杰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疫情防控工作作出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新春佳节第一天就紧急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高度负责的责任担当。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从明确各自的任务、位置和责任,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按照中央部署,全省上下团结一心,共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充分发挥联防联控机制作用,各项防控措施正有力有序开展。当前,各级党委政府要进一步增强紧迫感责任感,充分认识、清醒认识疫情加快蔓延的严重形势,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绝不轻视、侥幸、麻痹,做到全面精准科学,越早越好、越全越好、越实越好、越细越好、越到位越好。

会议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深入防控一线,及时发声指导,及时掌握疫情,及时采取行动,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对工作不力、敷衍塞责影响疫情防控的,依法依规严肃问责。加强联防联控、药品和物资供给保障、医护人员安全防护、舆论引导、社会力量组织动员等工作,做好市场供给保障,加强市场价格监管。

(下转第三版)

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告诫全市各医药用品经营者及相关单位

多方筹备货源 加强价格自律

本报讯(记者)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3日发出《关于规范药品及医用口罩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书》(以下简称《提醒告诫书》),对全市各医药用品经营者及相关单位发出提醒告诫。

《提醒告诫书》指出,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觉增强社会责任感,多方筹备货源,努力保障各类防治医药物资供应数量和质量,加强价格管控,稳定价格水平。

要认真落实明码标价制度,切实做到价签价目齐全、标价内容真实明确、字迹清晰、货签对位、标示醒目。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

不得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损害其他经营者或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得有排除、限制竞争的价格垄断行为。不得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推动商品价格过高、过快上涨,扰乱市场秩序。行业协会或其他单位不得组织经营者串通涨价、操纵市场价格,要积极引导经营者合法经营,共同维护市场价格秩序。

《提醒告诫书》还指出,在销售口罩等防护用品时,不得借机强制搭售其他药品。除生产自用外,不得超出正常的存储数量或者存储周期,大量囤积市场供应紧张、价格发生异常波动的商品。

《提醒告诫书》提醒各经营者应当加强价格自律,强化依法经营,诚实守信意识,建立和完善内部价格管理机制和纠错机制,及时妥善处理价格纠纷。

对于借疫情防治之机囤积居奇、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物价等扰乱市场价格秩序行为,我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将严肃查处,同时严厉打击借疫情假冒伪劣医药用品、发布虚假违法广告欺诈误导消费者等违法行为,对情节恶劣的典型案件将公开曝光并依法对违规经营者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敬告读者

因工作需要,《闽南日报》原定1月26日至1月30日(正月初二至初六)休刊取消,正常出版。

闽南日报社编辑部
2020年1月26日

漳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公告

各位市民朋友:

1月24日晚,福建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联防联控工作,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现根据有关要求,公告如下:

一、全市停止举办各类公众聚集性活动;图书馆、博物馆、体育场馆、公园、景区、宗教、民间信仰等公共活动场所全部暂时关闭;网吧、KTV、桑拿、夜总会等人员密集型服务场所全部暂时关停;各类学校活动和线下培训活动全部停止。

二、近期从武汉等重点地区返漳、来漳人员及其密切接触者,要主动向村(社区)报告健康情况、接受健康管理,并避免到人群密集场所。

三、所有需要接受隔离治疗、医学观察措施的病人、疑似病人和密切接触者必须配合卫生健康部门或有关机构采取医学隔离措施,拒绝配合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强制隔离。

四、在疫情存续期,市民应做好个人防护,不要搞聚餐,减少探亲访友和到人的地方,到公共场所要戴口罩,避免去已有疫情的地区旅游和居住。

五、实施交通检疫,在车站、码头、省际公路交界处等重点场所设置体温检测设施设备,进行体温检测,并加强通风消毒,出入人员必须配合检

测体温。

六、严厉打击野生动物非法贩运、交易,加强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整治,落实通风、消毒等措施。严格规范活禽宰杀,重点区域禁止宰杀。

七、在疫情存续期,凡散布谣言、哄抬物价、欺骗消费者,扰乱市场秩序和公共秩序的,由公安机关或者市场监管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八、全市工厂、工地对湖北武汉重点疫情区域的工作人员推迟复工。

九、全市各级党员、干部必须按职责纪律要求,认真履职尽责,不得擅离职守。

十、市、县两级卫生健康系统咨询电话:

市卫健委

2052032、2036233(邮箱:zz2024427@126.com)

芗城区 2022043 2022772

龙文区 2130260 龙海市 6523403

台商投资区 6787316 漳州开发区 18859616355

漳浦县 3226220 古雷开发区 6081205

云霄县 8590508 常山开发区 8628418

东山县 5835406 诏安县 3323061

平和县 5219529 南靖县 7822318

华安县 7362202 长泰县 8332062

漳州高新区 6289902